

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

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》及相关规定,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现将董事变更的情况公告如下:

经公司股东会决定,由唐伦飞先生、李泉先生、方敬先生、刘兴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董事;由陈建瑜先生、陈静女士、覃劲松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,宋若冰先生、杨棉之先生、邱元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。

本次董事变更完成后,公司董事成员信息如下:

公司第七届董事局董事:唐伦飞先生(董事长)、李泉先生(副董事长)、方敬先生、刘兴华先生;陈建瑜先生、陈静女士、覃劲松先生。

上述董事变更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将按照规定上述董事变更事项向监管部门履行备案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

尚正正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
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

尚正正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全文于2026年1月24日在本公司网站(www.topprihgtfund.com)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(<http://eid.csic.gov.cn/fund>)披露,供投资者查阅。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(4000755716)咨询。

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特此公告。

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2026年1月24日

尚正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  
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
更新提示性公告

尚正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全文于2026年1月24日在本公司网站(www.topprihgtfund.com)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(<http://eid.csic.gov.cn/fund>)披露,供投资者查阅。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(4000755716)咨询。

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特此公告。

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2026年1月24日

关于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  
指数证券投资基金(QDII)午间收盘  
溢价风险提示公告

近期,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)旗下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(QDII)(扩位简称:富国QDII-产品代码:513670,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二级市场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(NAV),出现较大幅度溢价。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,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,可能遭受重大损失。

若本基金2026年1月23日二级市场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,本基金有可能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、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,具体以临时公告为准。

为此,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:

1.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,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,投资人还可以在开放日申购、赎回本基金。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,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,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、系统性风险、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,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。

2.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本基金运作正常。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。

3.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本基金及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本基金管理人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(更新)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(更新)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2026年1月23日

关于东方红稳健添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  
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6年01月24日

## 1.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东方红稳健添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简称	东方红稳健添利纯债
基金代码	002693
基金管理人名称	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公告日期	(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基本信息办法)
基金经理变更类型	解聘基金经理
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	李林
兼任基金经管姓名	纪文静

## 2.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

原任基金经理姓名	纪文静
原任时间	工作安排
原任期间	2026年01月24日
现任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	-

## 3.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

是

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

-

## 4.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。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
2026年01月24日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
2026年01月24日